

##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研究所在校生選課注意事項

※**特別提醒**：學生於開放選課前，如有前期欠款未繳清者須完成繳費，方能參加選課。

1.即日起列印學雜費繳費單至各地 4 大超商繳費。

2.持繳清「前期欠款」的繳費收據，送至課程與教學組消除「擋選名單」方能選課。

※**電腦抽籤結果於 12/16 公告**，課程審查結果於 **12/24、2/25 公告**，請自行上網【選課系統-我的選課-已選課程】查詢選課結果。

※**請勿選課已經修讀及格之科目**，若修讀相同名稱之科目，即使成績都及格，也只能承認一次學分數。

※「選課系統操作手冊」請至選課系統「系統公告-注意事項及說明文件」查閱下載。

※【超修學分加選申請表】、【特殊原由人工選課申請表】等，請至「[南臺首頁--行政單位--教務處--表單下載--「課程與教學組」學生專用](#)」下載。

※為解決學生於選課期間利用連點或外掛程式，造成選課系統負載過高，並影響其他學生之權益，選課系統增加選課行為模式分析功能，過於頻繁或不合常理之操作，經系統判定為攻擊主機行為，視情節輕重暫停該帳號權限一段時間，期間將無法登入選課系統。正常選課的同學不受影響，請使用工具選課的同學自重，以免影響自己權益。

※請務必依選課程序辦理；若違反規定，審查時將不予核准。未詳列事項概依「[南臺科技大學學生選課要點](#)」辦理。選課時，請務必詳閱網路選課最新消息、課程限制、繳費條件(例如是否須繳交電腦或語言實習費)等資料。

一、網路選課日程表如下：(各階段之開放時間皆由第一天早上 9:00~最後一天晚上 23:00)。

上網作業項目	預定日期
初選一：登記抽籤	12/10(星期五)~12/15(星期三)
電腦抽籤及結果公告	12/16(星期四)
初選二：自由選課	12/17(星期五)~12/20(星期一)
初選審查及結果公告	12/21(星期二)~12/24(星期五)
加退選	2/18(星期五)~2/21(星期一)
加退選審查及結果公告	2/22(星期二)~2/25(星期五)

■ 12/8 起「選課系統：預查課程」可查詢該學期開課資料。

■ 系所開課資料會有少數異動之情況，以網路選課時之課程為準。

■ 選課前批次作業匯入必修名單，須暫時關閉選課系統，請注意「訊息公告」。

■ 選課「初選一：登記抽籤」請參閱「[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登記抽籤作業流程說明及網路選課日程](#)」。

二、選課相關規定

(一) **每位學生均需網路選課**，未網路選課者該科成績不承認；僅於授課教師登記，而未上網登錄者，該科視為未選。已選課程未上課且未退選者，該科成績以 0 分計算。

- (二) 所選各課程是否能被承認為畢業學分，將依各系各班「全學程課程時序表」之規定辦理。選課前，請同學務必詳細閱讀，以免造成修課後學分不能被承認為畢業學分的問題。
- (三) 「初選一：登記抽籤」需經抽籤過程；而「初選二：自由選課」及「加退選」選課時，同學所選課程會立即加入同學「選課系統--我的選課--已選課程」中。初選及加退選結束後仍需經各相關單位(開課系所、學位學程、通識中心、語言中心、體育中心、教務處、進修部)審查，若有一單位審查不通過，該課程就會被刪除，不代表中籤或選課後就一定能修該課程；請至「選課系統--我的選課--已選課程」查詢兩次審查結果；有疑問時自行洽詢審查或教務單位，3月4日以後不再接受任何選課異動，選課結果以選課系統所存資料為準；請同學於選課前先了解系上及教務單位的修課規定，以免事後對審查結果有所爭議。
- (四) 修讀相同名稱之科目，即使成績都及格，也只能承認一次學分數，請同學不要選讀已經修讀及格之科目。
- (五) 日間部研究生選讀碩士在職專班課程之規定：
1. 因重修專業必修課衝堂或因研究需要經各系（所、學位學程）主任之同意，得申請至碩士在職專班隨班重修，其他原因皆不得申請至碩士在職專班修課。違反者，所修科目即使成績及格，亦不予承認。
  2. 請於網路初選（二）及網路加退選等兩個時段上網選課。
- (六) 修讀大學部課程之規定：
1. 因各系規定需補修大學部基礎課程、教育學程課程等非研究所開設課程，成績納入學期平均成績計算標準內計算，其成績及格標準依大學部規定（60分或C-以上為及格）。所補修大學部科目學分、教育學程課程學分均不計算在研究所畢業認可學分內（所修科目須符合各系之規定）。
  2. 因各系規定需補修大學部基礎課程，得至大學部修課(日間部、進修部均可)。
- (七) 重（補）修課程之規定：
1. 因重修需隨班重(補)修必修科目者，選課期間請在系統課程頁面「重補修代碼」處選擇該課程之重補修代碼。未選課或未填寫重補修代碼者，該科目即使成績及格，亦不予抵免。重補修代碼填寫錯誤者，選課審查時將予以審退。
    - 請注意填寫重補修代碼後，系統所顯示的課程與欲選課程是否一致。
    - 在課程查詢/加選頁面，因採可多筆加選科目，在點選重(補)修代碼後只會系統代入資料，一定要按〔加選〕後顯示重補修課程名稱，才算完成。如在已登記抽籤或已選課程頁面，點選重(補)修代碼後，則會直接顯示重(補)修課程名稱。
  2. 重(補)修課程抵免審查原則：
    - (1) 除了該重(補)修科目本校不再規劃開課，否則重(補)修科目的名稱及學分數都要相同才可以抵免。
    - (2) 重(補)修科目的名稱相同但學分數不同，以下列方式處理：

- a、以多學分科目抵免少學分科目時，**抵免後以少學分科目登記**。
- b、以少學分科目抵免多學分科目時，抵免後尚缺之學分數應由教學單位指定補修科目或專業選修之學分數補足。
- (3)若**原科目為一學年之科目，不可以重(補)修單獨一學期之科目來抵免**，例如：  
以科目(一)抵免科目(一)，科目(二)抵免科目(二)，不能以科目(一)抵免科目(二)或科目(二)抵免科目(一)。
- (4)**成績已及格之必修科目不得再修讀**，即使選課時已填入重(補)修代碼且成績再次及格，亦不給予抵免。

(八) **退選本班必修科目之規定：**

1. 若本學期本班必修(必選)科目已經修習及格者(如已申請抵免核准或以前申請超修科目及格)，可申請退選本班該門必修(必選)科目(未經核准而自行修高年級課程者，不得退選)。
2. 請上網下載「**特殊原由人工選課申請書**」，於加退選結束前完成申請。

三、其他選課注意事項：

- (一)研究生在規定時間內參加網路初選(一)(二)，**網路初選(二)結束後需上網列印【已選課程】**，經指導教授及所屬系(所)主任簽名。若有不核准修課之科目，請自行於規定時間內上網加退選。
- (二)網路初選(二)結束後，若於加退選期間有更改選課科目者，需再重新上網列印**【已選課程】**，經指導教授及所系(所)主任簽名，送所屬系(所)辦公室。
- (三)選課系統人數限制說明：
  1. 人數設限問題請洽：專業科目或學分學程(開課單位)。
  2. 本系人數設定為0者：表示不開放本系選修，登記抽籤無效或無法選課。
  3. 外系人數設定為0者：表示不開放外系選修，登記抽籤無效或無法選課。
  4. 人數設定為0者：表示可退課程或無法選課。
  5. 「管制必修」或「管制選修」課程：表示系所(中心)已規定本班學生組別，本班登記無效或無法選課；選課名單問題請洽各系所或中心。
- (四)**未達最低修課人數及申請保留未核准之課程，於第4週公告取消開課**。
- (五)停修申請於每學期**第11週至第12週二週內**，於「網路選課系統--我的選課」提出「申請停修」，逾期不予受理。

學校總機(06)2533131

選課問題，請洽課程與教學組(S101)，分機 2110~2113  
重(補)修課程、抵免審查問題，請洽註冊組(L103)，分機 2101~2104  
夜間上班(18:00~22:00)及周六，請洽(L105)，分機 2401~2403